

证券代码：430191

证券简称：波尔通信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不设网络投票方式。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为现场投票方式。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时30分。

###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91	波尔通信	2025年12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议案 1：因公司业务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将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9 号楼 3 区 204#”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 40 号楼 5 层 509 号”。同时，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全国股转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公司拟变更的注册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议案 2：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全国股转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以及拟修订的《公司章程》，拟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披露如下：

(1)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1）；

(2)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2）；

(3)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4）；

(4)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5）；

(5)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

(6)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7)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

(8)《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

(9)《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

(10)《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11)《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

(12)《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13)《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

(14)《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

(15)《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6);

(16)《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7)。

议案 3：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全国股转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以及拟修订的《公司章程》，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3)，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方式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

(二)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30日09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9号楼3区204#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10-82825080；传真：010-82826782；联系人：陈娅楠；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9号楼3区204#公司会议室；邮政编码：100094

(二) 会议费用：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 (一)《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波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